

广东省阳江市气象局

阳江市全年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公告

为充分发挥人工增雨在缓解我市旱情、改善空气质量、预防森林火情的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国务院《人工影响天气条例》和广东省《关于人工影响天气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阳江市人民政府批准同意，广东省阳江市气象局将适时开展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作业时间：**2024年2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视作业条件及实际需要开展。

2. **作业地点：**作业点设在红丰镇漠地垌水库、新圩镇陂底水库、圭岗镇大河水库、八甲镇仙家垌水库，有效范围以作业点为中心15公里内的区域。

3. **作业方式：**地面WR-98型火箭增雨作业。

4. **注意事项：**火箭人工增雨作业具有一定的危险性，无关人员禁止进入作业现场；如作业区域的单位和个人发现箭体未分离的落地故障火箭弹或造成损害的火箭弹残骸时，请立即报告当地政府、公安机关和市气象局，不可擅自靠近、拆除、搬动或储藏，违者追究法律责任。

联系电话：0662-3385700

特此公告

